

##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23年8月4日以邮件和短信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16日上午11:00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由监事会主席许艺强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经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以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公司监事认真审阅了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等资料，认为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对该议案均无异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本议案以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拟授信银行	拟授信公司	担保方式	拟授信额度	拟授信期限
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	-------	-------

1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丰台支行	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信用授信	1亿元	一年
2	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大兴支行	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信用授信	1亿元	一年
3	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自贸试验区国际商务 服务片区支行	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信用授信	1亿元	一年
4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如东支行	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	信用授信	1亿元	一年
5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如东支行	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	信用授信	1亿元	一年
6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如东支行	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	信用授信	2亿元	一年
<b>合计</b>		--	--	7亿元	--

上述为公司拟申请授信情况，最终授信额度、授信期限以银行实际批复为准。

以上银行授信可用业务品种以银行审批为准，具体授信合同等相关事宜，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8月16日